

##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420206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  
承辦人：林子婷  
電話：04-25265394分機7072  
電子信箱：hbtcm02277@taichung.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5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保字第11400232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87140000I\_1140023239\_ATTACH1.pdf、  
387140000I\_1140023239\_ATTACH2.pdf)

主旨：函轉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辦理「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  
育」課程，請鼓勵所屬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114年2月26日數位母乳學字第  
1140000018號函辦理。
- 二、課程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 (一)自我學習與準備作業：114年4月30日上午9時起至5月30  
日下午5時止，於線上完成。
  - (二)實體訓練：
    - 1、母乳哺育實務訓練：114年6月14日(星期六) 上午8時  
至下午5時。
    - 2、授課訓練：114年8月9日(星期六)、8月10日(星期日)  
上午8時至下午5時。
  - (三)實務授課：於實務訓練後6週內，受訓學員需於自身服務  
機構內辦理一場母乳哺育教育訓練，並擔任講師進行授  
課。

(四)地點：臺大護理學系系館一(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2-1號)。

### 三、報名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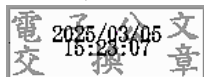
(一)報名簡章詳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網站 <https://www.breastfeedingtaiwan.org/ext/C326.html>。

(二)報名截止日期與時間：即日起至114年3月21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

四、檢送原函及報名簡章各1份，如有疑義或未盡事宜，請逕洽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翁小姐，電話：02-23813438。

正本：臺中市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本市產後護理之家、臺中市診所協會、臺中市大臺中診所協會、臺中市台中都診所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臺中市助產師助產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護理師護士公會、臺中市大臺中護理師護士公會、臺中市各區衛生所

副本：



## 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 函

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常德街1號(景福館)201A

承辦人：翁小姐

電話：02-23813438

Email：breastfeedingtrainer@gmail.com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6日

發文字號：數位母乳學字第11400000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會承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3-114年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訓暨相關人員訓練計畫-114年後續擴充」將辦理「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育」課程，敬請轉知轄區內之醫療院所及產後護理機構並鼓勵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日期及地點：

(一)自我學習與準備作業：114年4月30日上午9時起至5月30日下午5時止，於線上完成。

(二)實體訓練：

1、母乳哺育實務訓練：114年6月14日(星期六)上午8時至下午5時

2、授課訓練：114年8月9日(星期六)、8月10日(星期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

(三)實務授課：於實務訓練後6週內，受訓學員需於自身服務機構內辦理一場母乳哺育教育訓練，並擔任講師進行授課。

保健科 收文:114/02/27



141140023239 無附件

電子  
文  
時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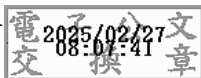
(四)地點：臺大護理學系系館一（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2-1號）

二、報名簡章詳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網站 <https://www.breastfeedingtaiwan.org/ext/C326.html>

三、報名截止日期與時間：即日起至114年3月21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

正本：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基隆市衛生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新竹縣政府衛生局、新竹市衛生局、苗栗縣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彰化縣衛生局、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雲林縣衛生局、嘉義縣衛生局、嘉義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屏東縣政府衛生局、臺東縣衛生局、花蓮縣衛生局、澎湖縣政府衛生局、連江縣衛生福利局、金門縣衛生局

副本：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 「113-114 年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訓暨相關人員訓練計畫-114 年後續擴充」

##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育 報名簡章

### 一、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 (二) 承辦單位：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
- (三) 協辦單位：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護理學系

### 二、目的：

為提升醫療院所及產後護理機構等相關照護母嬰之醫護人員臨床照護與教學知能，建構自我學習的相關資源與策略，進而使其有能力可以實踐母乳哺育種子講師之多元角色，以指導照護母嬰工作人員實際協助哺乳家庭之成員。

### 三、日期與地點：

- (一) 自我學習與準備作業：114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 時起至 5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止，於線上完成。
- (二) 實體訓練：
  1. 母乳哺育實務訓練：114 年 6 月 14 日(星期六) 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
  2. 授課訓練：114 年 8 月 9 日(星期六)、8 月 10 日(星期日) 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
- (三) 實務授課：於實務訓練後 6 週內，受訓學員需於自身服務機構內辦理一場母乳哺育教育訓練，並擔任講師進行授課(詳細內容請詳見 P.4)
- (四) 地點：臺大護理學系系館一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1 號，臺大急診與中山南路之間的建築)

### 四、參訓資格：需符合第(一)~(四)項

#### (一) 學經歷：

##### 1. 醫護相關科系畢業，且需具備以下條件：

- (1) 專科學歷且至少 7 年(含)以上工作經歷
- (2) 大學學歷且至少 5 年(含)以上工作經歷
- (3) 碩士學歷且至少 3 年(含)以上工作經歷
- (4) 醫護相關系所大學(含)學歷以上畢業或碩士(含進修中)以上尤佳，若研究所進修中，請另檢附在學證明或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 2. 具有臨床照護母嬰專科經驗二年(含)以上，以五年為優先。

#### (二) 具醫事人員相關專業證書 (護理人員證書須為護理師，以符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課程及積分審查作業規範之規定)。

#### (三) 教育訓練證明：3 年內(111 年 3 月-114 年 2 月)

1. 參加不同主題之母乳哺育相關研習課程，至少 21 小時(含)以上(相同主題以 1 小時計算)。考量母乳新知日新月異，以半年內有 8 小時母乳哺育進修時數者優先。
2. 教學訓練相關時數 6 小時，主題包含學習目標、教學方法及課程設計及學習成果評量等之課程。(若尚未符合，但已報名參加相關研習者，請附上報名匯款證明)

#### (四) 機構支持：需經機構及主管推薦且同意參與完整訓練。完訓後，機構及主管同意除在原機構授課外，並可支援其他機構授課，且參訓人員至少維持兩年以上支持與參與母乳哺育推動相關業務。

### 五、報名方式：

- (一) 請至 <https://forms.gle/U7i6PJhokwBAUrh76> 表單線上報名及上傳完整備審資料。
- (二) 報名截止日期與時間：即日起至 114 年 3 月 21 日(星期五) 下午 5 時止

(三) 備審資料：1~9 項須完整，格式請參考附件，檔名請依【姓名\_附件編號】命名，以利查驗。

並請依照申請資料查檢表(附件 1)核對所有資料之完整性，報名資料若不完整，將以不錄取辦理，報名截止後，恕不接受相關資料補件。

1.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育申請資料查檢表(附件 1)。
2. 申請表內容請逕於線上報名網址填寫，不需另行上傳(附件 2)。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附件 1.1.1)，若研究所進修中，請另檢附在學證明或學生證正反面(附件 1.1.2)。
4. 工作經歷及臨床照護母嬰專科經驗年資證明總表(附件 1.2)
5. 效期內醫事人員相關專業證照(附件 1.3)。
6. 3 年內(111 年 3 月至 114 年 2 月)完成之母乳哺育相關研習課程與教學訓練相關之時數證明清單，並提供衛生福利部醫護人員繼續教育積分或研習證明作為佐證資料(附件 3.4)。
7. 母乳哺育新種子講師培育機構同意書(附件 1.5.1)或母乳哺育新種子講師培育相關專業團體推薦書(附件 1.5.2)，可擇一檢附。
8. 在職證明(附件 1.6)。
9. 清楚可辨識之證件照/大頭照圖片檔(附件 1.7)

(四) 如有報名資料與事實不符，且經查證屬實，本會將取消其受訓資格。

(五) 報名備審資料僅供報名資格查證及供專家審查專用。

六、名額：預定培育 49 名，正取 49 名及備取 5 名。

七、費用：全程免費(經費由國民健康署菸品健康福利捐支應)，提供 3 日實體訓練課程午餐；其餘交通、食宿等事宜需自理，為配合政府響應環保政策，請當天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

八、活動內容：

(一) 實施方式：邀請產兒學界護理實證與臨床專家及母乳哺育種子導師輔導學員，其訓練期程與配分如下表。

期程	內容	配分
第一階段 (20%)	1. 完成自我學習(相關知能)前後測，並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7 年數位教材之重點主題為哺餵母乳新生兒常見問題及處理，包含：新生兒的生理變化及評估、哺乳嬰兒的營養需求及評估、母乳嬰兒大小便的變化嬰兒黃疸的問題及處理。</li> <li>(2) 110 年數位教材納入之重點主題為產後護理機構之母乳哺育，包含：產婦入住產後護理機構時的哺乳評估及如何維持泌乳、哺乳母親坐月子期間常見特殊狀況與處理。</li> </ol> 2. 實證文獻搜尋與評讀的自我學習數位教材，提升演講內容的正確性與深度，需繳交學習單。 3. 教案撰寫與簡報製作的自我學習數位教材，以提升教案製作的能力，需繳交學習單。 4. 請學員依照主負責導師指定的核心主題，草擬並繳交教學教案及實務訓練簡報初稿(50 分鐘及 15 分鐘)。	20 分
第二階段 (65%)	1. 核心能力專業知能筆試(前後測)。	10 分
	2. 於指定時間內上傳至指定位置，請第一導師審閱評分，教案及簡報評分項目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教學內容切合主題 (25%)</li> <li>B. 教材內容正確且有實證支持 (25%)</li> <li>C. 教案與簡報內容可相呼應 (20%)</li> <li>D. 課程設計能引發學員動機 (10%)</li> <li>E. 簡報設計簡潔有力 (10%)</li> </ol>	10 分

期程	內容	配分
	(1) 於母乳哺育實務訓練後一週內，於指定表單上傳修改版教案及簡報。 (2) 與第二導師約時間預演簡報，並依第二導師回饋意見，於指定表單上傳第二版修改教案及簡報。(將於後續的授課訓練進行 15 分鐘教學展示。)	
	3. 參與授課訓練，於授課訓練日授課、情境模擬演練與教學回饋	20 分
	4. 參與度：團隊互動、溝通諮詢、發言次數及出席情形。	15 分
	5. 完成學習成效反思回饋。 第一天：學習成效及反思回饋。 第三天：受訓過程的收穫、返回機構後的願景與策略。	10 分
訓練後 (15%)	實體訓練結束後 6 週內需完成： 在機構內辦理一場母乳哺育教育訓練，並擔任講師，其條件包括： (1) 對象：醫院婦產部/科、或產後護理機構工作人員，包含(但不限)照顧母嬰的護理/助產人員、嬰兒照顧人員，每場至少 10 人(含)以上。 (2) 授課時間：每場至少 50 分鐘(含前後測時間，滿意度時間得包含或外加)。 (3) 設計合宜的教學方法，授課教案與教材須依據授課演練之回饋意見修正。 (4) 須擬列前/後測題目(至少 3 題)，於實際授課時進行前/後測，並於課後整理前/後測結果，並附上正確答案的說明。 (5) 授課教案(含前/後測題目)、簡報檔案/教材、前/後測結果(授課對象填答的前/後測平均得分與各題分數前後變化)、出席表、活動照片(至少 2 張)，請上傳指定雲端資料夾(應於一週內繳交)。 (6) 滿意度調查：請授課對象掃描本計畫所提供之課程滿意度 QR CODE 提供回饋(至少 10 人/場)。 (7) 將安排導師/資深講師至教學現場評估初步完訓學員實施效果， <b>小組組內參與度評估</b> (若有小組)、 <b>導師/資深講師的評分與評語</b> 亦為重要評比參考。	15 分
合格	總成績須達 75 分(含)以上。於本學會及國民健康署官方網站公告名單。	

- 上傳檔名請設為：【學號+姓名+主題 OOOO】。未準時完成上傳者，每次將扣總分 3 分。截止時間後，不再接受繕修或更換實務訓練檔案。
- 遲到或早退 1 次扣總分 2 分；2 次扣總分 3 分；3 次扣總分 5 分，累計辦理，扣滿 10 分為止。
- 請學員完成機構實務授課後 1 週內完成實務授課之執行心得及反思回饋一篇，並將檔案上傳至指定位置。遲繳者將扣總分 1.5 分，遲 3 天仍未繳交者，該項成績以 0 分計算。
- 授課訓練及實體訓練結束後至機構內辦理一場母乳哺育教育訓練之講師教學演示回饋單如附件 3

(二) 實體訓練課程表：

**Day 1-母乳哺育實務訓練**

時間	6月14日(星期六)	講師/主持人
08:30-09:00	報到	
09:00-09:30	雲端測驗 [前測] (手機須可連結網路)	張皓媛副教授
09:30-09:50	訓練計畫簡介	郭素珍教授 張皓媛副教授
09:50-10:20	小組相見歡	各組導師
10:20-10:30	休息	
<b>凝聚共識</b>		
10:30-12:00	凝聚共識：母乳哺育種子講師之初衷與期望 1.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的角色與職責 (成為講師要具備什麼) 2. 成功通過母乳哺育種子講師訓練的策略 3. 你從其他種子講師身上學到什麼？ 你的自我期許與未來貢獻	各組導師
12:00-12:50	午餐/導師會議	
12:50-13:00	鬆筋活絡~準備開始	賴美玲副院長
<b>簡報指引</b>		
13:00-16:30	學員簡報與教案設計之指引回饋	各組導師
16:30-17:00	反思時刻 & 滿意度調查	
17:00~	賦歸	



## Day 2 & Day 3-授課訓練

時間	順序	8月9日(星期六)		順序	8月10日(星期日)
08:00-08:20		報到		08:00-08:20	報到
08:20-08:30		憶苦思甜-溫故知新		08:20-08:30	憶苦思甜-溫故知新
		分場教學演練			分場教學演練
08:30-08:55	A-1	B-1		08:30-08:55	A-17 B-17
08:55-09:20	A-2	B-2		08:55-09:20	A-18 B-18
09:20-09:45	A-3	B-3		09:20-09:45	A-19 B-19
09:45-10:10	A-4	B-4		09:45-10:10	A-20 B-20
10:10-10:20		休息		10:10-10:20	休息
10:20-10:45	A-5	B-5		10:20-10:45	A-21 B-21
10:45-11:10	A-6	B-6		10:45-11:10	A-22 B-22
11:10-11:35	A-7	B-7		11:10-11:35	A-23 B-23
11:35-12:00	A-8	B-8		11:35-12:00	A-24 B-24
12:00-13:00		午餐/導師會議		12:00-13:00	午餐/導師會議
13:00-13:10		舒展筋骨-扭動經絡		13:00-13:10	活絡筋骨與舒展心靈
13:10-13:35	A-9	B-9		13:10-13:40	A-25
13:35-14:00	A-10	B-10			
14:00-14:25	A-11	B-11		13:40-13:50	休息
14:25-14:50	A-12	B-12		13:50-14:20	雲端測驗 [後測]
14:50-15:00		休息		14:20-14:30	休息
15:00-15:25	A-13	B-13		14:30-16:30	綜合討論：師生課程總回饋
15:25-15:50	A-14	B-14			
15:50-16:15	A-15	B-15			
16:15-16:40	A-16	B-16			
16:40-17:00		綜合討論與回饋		16:30-17:00	學習活動成果及心得反思 滿意度調查

備註：

報告順序於報告當天分批公告

1. 8/9 上午 8 時 (報告序 1-8)、中午 12 時 30 分 (報告序 9-16)、8/10 上午 8 時 (17-25)
2. (分場)時間安排：每人報告 15 分鐘，聽眾學員回饋 3 分鐘，老師評值 7 分鐘。
3. (大場)時間安排：每人報告 15 分鐘，聽眾學員回饋 5 分鐘，老師評值 10 分鐘。

## 九、注意事項：

- (一) 申請教育積分中(護理師、助產師、兒科)
- (二) 經錄取種子講師參與培訓資格後，由學會正式函文其工作單位，敬請核予公假出席。
- (三) 若有任何無法出席情形，請於收到公文的一週內告知主辦單位，並由主辦單位通知備取人員；為確保報名人員之權利，恕不接受私下更換受訓人員名單。
- (四) 種子講師培育耗費相當大的人力及經費資源，且錄取名額十分有限，凡錄取後無故缺席者，將彙整名單及機構名稱，列為後續辦理類似參訓資格核可之參考。
- (五) 聯絡窗口：breastfeedingtrainer@gmail.com 翁小姐 02-2381-3438

## 十、審查與錄取程序：

- (一) 遴選符合名單將提交「母乳哺育工作小組專家會議」，由審查委員共同檢視前揭第一、二階段資料並討論，以共識決方式產生培育名單；整體名單須考量縣市各機構種子講師人數占率並依以下原則進行甄選：
  1. 依據各縣市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與產後護理機構佔率進行遴選，將「講師數與 112 年出生人數」比值低於目標(每 500 名出生數，至少有 1 位講師)之縣市的推薦人員優先納入考量。
  2. 母嬰照護(母乳種子講師)教學資源較少地區、尚無種子講師的醫療院所/產後護理機構優先納入考量。例如：在母乳哺育種子講師人力較缺乏的地區，若無醫療院所之報名者，該地區之產後護理機構報名者，將優先於其他講師人力較充裕地區之醫療院所報名者。
  3. 113~114 年種子講師培育計畫報名錄取或參訓後，無故未報到或未完訓者將不再錄取。
  4. 當年度同一機構以錄取一名培育為原則，若經查證預離職者將不錄取。
  5. 同一縣市報名人員錄取之順序將依據 3 年內完成之母乳哺育專業研習之總時數排序，教育時數愈多者、半年內有 8 小時母乳哺育進修時數者、或臨床專科經驗年資較高者優先錄取。
- (二) 培育名單將於 1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公告於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網站，並以 E-MAIL 通知培育者進入訓練期程。

## 十一、合格條件：

- (一) 完整接受母乳哺育訓練。
- (二) 總成績須達 75 分(含)以上，經國民健康署核定後公告合格名單。另核發證書，效期為三年。

## 十二、訓練完成後需履行之義務：

- (一) 本訓練乃由「國民健康署菸品健康福利捐」之政府公共財支出，為協助母乳哺育工作推動，母乳哺育種子講師應協助醫療院所/產後機構/衛生局所訓練相關醫護人員，同意將個人資料提供國民健康署，並公告姓名及服務院所供查詢，並於本職之業務範圍內提供相關諮詢。
- (二) 應在執業登記業務範圍內提供協助，不得以母乳種子講師身份私自從事營利工作。
- (三) 培育通過後，每年至少參加 1 次母乳哺育分區討論會或輔導團隊觀摩會。

## 十三、參考書目及資料：

- (一) 母乳哺育理論與實務(臺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出版，2015)  
預購書者請至母乳哺育聯合學會網站查詢 → 連結：[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出版品](#)
- (二) 國外與母乳哺育相關之文獻指引：
  1. WHO 能力驗證工具包-確保直接照護者執行愛嬰醫院措施的能力  
→ 連結：[WHO 能力驗證工具包](#)(2021 修訂版)
  2. 『世界衛生組織指南：在提供產婦和新生兒服務的設施中，保護、促進和支持母乳哺育(WHO, 2018)』

- 連結：[Protecting, promoting and supporting breastfeeding in facilities providing maternity and newborn services: the revised BABY-FRIENDLY HOSPITAL INITIATIVE \(WHO, 2018\)](#)
3. 『母嬰親善醫院倡議工具書(UNICEF, 2009)』
- 連結：[Baby Friendly Hospital Initiative \(UNICEF, 2009\)](#)

附件 1

「113-114 年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訓暨相關人員訓練計畫-114 年後續擴充」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育 申請資料查檢表

資料準備	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育申請資料查檢表(附件 1)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附件 1.1.1)，若研究所進修中，請另檢附在學證明或學生證正反面(附件 1.1.2)。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工作經歷及臨床照護母嬰專科經驗年資證明總表(附件 1.2)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效期內醫事人員相關專業證照(附件 1.3)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 年內(111 年 3 月-114 年 2 月)完成之母乳哺育相關研習課程與教學訓練相關之時數證明清單，並提供衛生福利部醫護人員繼續教育積分或研習證明作為佐證資料(附件 1.4)。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母乳哺育新種子講師培育機構同意書(附件 1.5.1) (若已附 1.5.2 者可不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母乳哺育新種子講師培育相關專業團體推薦書(附件 1.5.2) (若已附 1.5.1 者可不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在職證明(附件 1.6)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清楚可辨識之證件照/大頭照檔案(附件 1.7)

附件 1.2

「113-114 年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訓暨相關人員訓練計畫-114 年後續擴充」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育 工作經歷及臨床照護母嬰專科經驗年資證明總表

機構名稱(全名)	單位	職稱	工作期間	小計
※工作經歷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臨床照護母嬰專科經驗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
◎目前是否仍在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合 計：工作經歷      年      月 / 臨床照護母嬰專科經驗      年      月 (年資計算以月為單位，合計年資推算至114年2月)				

**附件 1.4**

**「113-114 年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訓暨相關人員訓練計畫-114 年後續擴充」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育 母乳哺育相關研習課程與教學相關研習時數證明清單**

請確實填寫您三年內(111 年 3 月-114 年 2 月)母乳哺育及教學相關研習證明，並填寫檢附佐證資料相應之編號。

受訓日期	辦理單位	主題	時數(小時)	附件 編號
※母乳哺育相關研習課程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教學相關研習課程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計(小時)	母乳相關研習 小時 教學相關研習 小時

【主題：相同主題以 1 小時計算，表格不夠可自行增加】

「113-114 年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訓暨相關人員訓練計畫-114 年後續擴充」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育 機構同意書

歡迎您報名本年度培訓課程，請您與 貴單位機構主管詳閱以下重點：

1. 您與 貴單位機構主管了解，母乳哺育種子講師的功能及其培訓之必要性：
  - (1)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可於機構內進行授課母乳哺育相關課程，使機構能符合認證/評鑑標準：  
醫療院所及產後護理機構辦理母乳哺育課程，授課講師需為母乳哺育種子講師或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委員。
  - (2)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可協助機構推廣母乳哺育：  
實施哺乳相關品質監測、訂定哺乳相關標準作業規範、輔導新進人員哺乳相關知能、協助產婦哺乳等。
2. 您與 貴單位機構主管了解，此次培訓投注相當大量的人力及經費資源，且培訓名額十分有限，凡錄取後無故缺席者，將彙整名單及機構名稱，提供健康署作為後續審核相關參訓資格之參考。
3. 您與 貴單位機構主管了解，若公告錄取後有任何無法出席情形，須於收到公文的一週內告知承辦單位，並由承辦單位通知候補名單；為確保報名人員之權利，無法接受私下更換受訓人員名單。
4. 您與 貴單位機構主管了解，若錄取，正式培訓學員將收到學會正式函文， 貴機構將同意核予公假出席課程，培訓課程日期時間如簡章所示，共 32 小時。
5. 您與 貴單位機構主管了解，完訓並通過後，同意配合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媒合提供目前服務單位外之母乳哺育授課，並於兩年內維持參訓人員職務於母乳哺育推動相關業務。

---

本人及醫事機構(機關)已詳細閱讀上述重點說明，若錄取，同意參與培訓課程。

本人 (簽章)：

現職機構：

機構負責人簽章：

機構負責人職稱：

現職醫療/醫事機構(機關)印章(關防)：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113-114 年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訓暨相關人員訓練計畫-114 年後續擴充」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育 相關專業團體推薦書

1. 本學會(協會)經委員審查後同意推薦本會會員\_\_\_\_\_ (姓名)參與114年國民健康署委託母乳哺育新種子講師培育，並已詳閱本次培育須知，含：申請培育資格、各機構申請名額限制、申請培育報名方式及截止日期、評核方式、培育資格審核結果查詢及通知，放棄培育之規定，培育後配合事項(訓練後6週內實際於機構內授課一場，並繳交作業，以瞭解實務訓練成效)。
2. 本學會(協會)願意協助受推薦之本會會員\_\_\_\_\_ (姓名)配合台灣母乳哺育聯合學會媒合提供目前服務單位外母乳哺育授課：同意 不同意

受推薦人(簽章)：

推薦人姓名/(正楷)簽章：

推薦機構名稱：

母乳哺育相關專業團體學會(協會)印章(關防)：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附件 2

「113-114 年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訓暨相關人員訓練計畫-114 年後續擴充」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育申請表

一、基本資料

中英文姓名：\_\_\_\_\_ 生日：(西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性別：女 男 其他 身分證字號：\_\_\_\_\_

電話(公)：\_\_\_\_\_ 行動電話：\_\_\_\_\_ 電子郵件：\_\_\_\_\_

聯絡地址：\_\_\_\_\_

最高學歷：專科 大學(二、四技)

碩士(進修中) 碩士 博士(進修中) 博士

現職機構或機關(全銜)及醫事機構代碼：\_\_\_\_\_

(請依開業執照登錄名稱填寫醫事機構或機關全銜)

現職機構或機關所在縣市：\_\_\_\_\_

現職機構或機關地址：\_\_\_\_\_

現職機構或機關屬於：醫療院所 產後機構 其他\_\_\_\_\_

服務部門：\_\_\_\_\_ 職稱：\_\_\_\_\_ 臨床照護母嬰專科經驗年資：共約\_\_年\_\_月

參與母乳哺育服務相關工作經歷年資：共約\_\_年(起迄\_\_年至\_\_年)

現職機構是否為「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是 否 不適用

推動母乳哺育是您目前主要的工作業務？ 是 否

二、參與培育動機與培育後期望

參與培育動機：工作單位指派 個人爭取

其他(請說明)：

請以50字左右簡要回應下述提問：

個人對本培育課程的想法：

培育後對種子講師角色實踐的自我規劃：

「113-114 年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訓暨相關人員訓練計畫-114 年後續擴充」  
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育 講師教學演示回饋單

一、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時間 \_\_\_\_\_：\_\_\_\_\_ ~ \_\_\_\_\_：\_\_\_\_\_

二、地點：\_\_\_\_\_

三、主題：\_\_\_\_\_

三、演示培訓講師：\_\_\_\_\_ 評分導師簽名：\_\_\_\_\_

四、評分表：

項目/分數	得分
<b>(一)教學內容(25%)</b>	
1. 該學員能正確掌握所教授的核心主題之內容程度?	
2. 該學員的教學目標能適切符合對象所需?	
3. 課程設計有系統性和組織性?	
4. 能呈現學習目標及學習重點程度?	
5. 能有組織條理呈現教材內容或相關概念?	
<b>(二)教學活動(25%)</b>	
1. 能運用多樣的教學媒體或實例或示範，增強學習效果?	
2. 能充分掌握教材重點?	
3. 設計問題情境或透過發問技巧，引導學員思考或互動?	
4. 能掌握時間分配和教學節奏?	
5. 能運用(非)口語清楚表達重要概念?	
<b>(三)教學工具(20%)</b>	
1. 簡報色彩鮮明清楚?	
2. 簡報具重點清楚標示?	
<b>(四)溝通技巧(20%)</b>	
1. 發音正確、咬字清晰起伏、音量適中?	
2. 能使用學員瞭解的語言文字?(語詞技巧—使用適當的措辭或適度使用方言、用正向語詞)	
3. 具有贅詞和口頭禪?	
4. 能有效運用非口語溝通技巧?	
<b>(五)表達能力與儀態(10%)</b>	
1. 儀態自然大方?	
2. 衣著端莊合宜?	
3. 目光周遍，注意全場?	
4. 您對授課演練學員的整體表現	
總分：_____	
優點：	
建議：	
綜合意見：	